

## 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1年10月29日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7名，视频出席监事7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健先生主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有权表决票数7票，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实施办法><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办法><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允价值应用指引>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：有权表决票数7票，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

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30 日